

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交所网站披露了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由于 2007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沱牌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四川省蓬溪县蓬山酒业有限公司股权进行了转让,转让后蓬山酒业公司不再是本公司关联方,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年度报告中关联方及其交易事项时未将其作为关联方进行披露。由于本公司与其交易在股权转让前仍属关联交易,根据年报披露相关规则,现将年报财务会计报表附注中“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中第(二)项“关联方交易”的“2、销售货物”内容补充披露如下:

2、销售货物

企业名称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备注
四川天马玻璃有限公司	6,563,803.36	5,526,539.68	不含税电力销售
四川天马玻璃有限公司	109,361.85	162,061.22	材料销售
四川天马玻璃有限公司	5,582,500.00	5,715,000.00	租赁收入
四川天马玻璃有限公司	63,633.00	73,158.00	地磅计量收入
四川天华包装有限公司	-	16,997.44	废旧物资销售
四川天华包装有限公司	-	16,911.18	不含税成品酒销售
四川沱牌集团有限公司	-	1,521,770.97	包装物(商标)销售
四川省蓬溪县蓬山酒业有限公司	-	248,111.21	不含税成品酒销售
四川省蓬溪县蓬山酒业有限公司	1,703,728.21	2,001,820.71	不含税原材料销售
四川省蓬溪县蓬山酒业有限公司	-	3,183,195.00	材料销售

本公司补充后的 2007 年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九日